

证券代码：834713

证券简称：毅能达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6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邢光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9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7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李永毅因外出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1 人，监事曹剑忠、李敏因出差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出席会议的人员有：董事 4 人，监事 1 人，高级管理人员 2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三) 审议通过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
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鉴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 2020 年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—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规定编制了本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，包括关联方、关联交易类别、金额及关联关系的基本情况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等事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数为 76,000,000 股。关联股东黄玮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数为 48,000,000 股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收益，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公司计划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，利用部分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银行或证券公司发售的低风险理财产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，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》（财会〔2019〕21 号，以下简称“解释第 13 号”），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《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》（财会〔2019〕22 号），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三个规定。

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《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》（财会〔2020〕10 号），公司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)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议案内容

一、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及议案表决结果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满，需进行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。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及84.35%股份的股东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、黄玮的临时提案，现提名李永毅、邢光新、咎瑞国、陆建峰、李欣、钱志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任期为三年，任职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限届满之日，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止。当选董事依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行使职权。

本议案为差额选举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股东累积投票表决最后按赞成票多少依次决定当选董事。根据表决结果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当选的董事为：李永毅、邢光新、咎瑞国、李欣、钱志华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(1) 选举李永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129,000,000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.00%。根据差额选举赞成票数排名居前当选的原则，李永毅当选董事。

(2) 选举邢光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129,000,000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.00%。根据差额选举赞成票数排名居前当选的原则，邢光新当选董事。

(3) 选举咎瑞国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129,000,000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.00%。根据差额选举赞成票数排名居前当选的原则，咎瑞国当选董事。

(4) 选举陆建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%。根据差额选举赞成票数排名居前当选的原则，陆建峰未当选董事。

(5) 选举李欣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9,000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%。根据差额选举赞成票数排名居前当选的原则，李欣当选董事。

(6) 选举钱志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29,000,0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%。根据差额选举赞成票数排名居前当选的原则，钱志华当选董事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二、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满，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提名曹剑忠、孙清概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任职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，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，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止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本议案为等额选举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股东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：

(1) 选举曹剑忠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数 12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2) 选举孙清概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同意股数 12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	是否当选
(十). 一.(6)	选举钱志华为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	129,000,000	100%	当选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徐荣荣律师、杨书庆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李永毅	董事	任职	2021年6月 18日	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邢光新	董事	任职	2021年6月 18日	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咎瑞 国	董事	任职	2021年6月 18日	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陆建 峰	董事	离职	2021年6月 18日	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钱志 华	董事	任职	2021年6月 18日	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李欣	董事	任职	2021年6月 18日	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曹剑 忠	监事	任职	2021年6月 18日	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孙清 概	监事	任职	2021年6月 18日	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《关于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》；
- (三)《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；

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6月21日